

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 2019-320509-03-03-546158 苏太猪育种保种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1 月 7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 2019-320509-03-03-546158 苏太猪育种保种基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区桃源镇民益村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存栏成年猪量为 8200 头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年工作 365 天，实行 24 小时三班制，年工作时间为 8760 小时。员工用餐采取外卖的形式，食堂仅就餐，不设灶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委托四川锦绣中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 2019-320509-03-03-546158 苏太猪育种保种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同月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19]50035 号），于 2020 年 6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506137713220A003V。

本项目于 2020 年 1 月开工，2021 年 3 月竣工并调试。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UTS21080136E），9 月由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1）绿鹏（验收）字第（0053）号）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96 万元，占比 12.5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 2019-320509-03-03-546158 苏太猪育种保

种基地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项目主要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项目实际建设中有如下变动：

(1) 环评中有 1 个 220m^3 的高温好氧发酵罐，实际建设中 2 个 60m^3 小型高温好氧发酵罐。

(2) 环评设计中共设有 2 个灶头，实际建设中无灶头，员工就餐采取外卖的形式，食堂仅就餐，相应的油烟净化器未建设。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变动影响分析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本项目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猪尿、湿粪、猪舍冲洗用水）、水帘降温用水、员工生活污水。水帘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养殖废水经收集后进入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工艺：混凝沉淀+厌氧+缺氧+好氧+沉淀+消毒池+氧化塘）汇合生活污水一起排入苏州市吴江桃源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猪舍恶臭、高温好氧发酵废气、污水处理区恶臭。

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污染因子：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采用加盖封闭+负压方式抽气，经收集后的臭气利用“臭氧预氧化处理+生物填料滤床”除臭装置进行除臭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猪舍恶臭从猪舍内各个单元内部通过 AQC 流向中央风道，经过山墙风机集中排放至压力室，压力室连接空气除臭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粪渣和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混合进入高温好氧发酵罐发酵处理过程中产生的臭气经集中收集，由设备配备的除臭装置通过水洗和生物除臭对废气处理，处理后的臭气无组织排放。

未被捕集到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猪叫，各类泵、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采取墙体隔声，加装减震垫、合理布局及增加厂区绿化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猪粪制作有机肥原料，有机肥原料外运至有机肥生产厂用作有机肥的生产，病死的猪只及胎盘交由吴江区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集中无害化处理，废滤料交由一般固废处理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医疗垃圾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物委托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广福村处理。

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0 平方米，地面为环氧地坪，配备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按批复要求以场界为起算点设置 200m 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1 年 8 月 19 日-20 日，江苏省优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 2019-320509-03-03-546158 苏太猪育种保种基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五日生化需氧量、粪大肠菌群排放浓度均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5 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 1#排气筒中有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的排放速率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其中氨、硫化氢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93.10%、98.88%。

厂界无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的监控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粪大肠菌群数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6 畜禽养殖业废渣无害化环境标准要求。

5、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年排放量及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要求；有组织排放废气中氨、硫化氢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 2019-320509-03-03-546158 苏太猪育种保种基地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苏太企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7 日